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定，定于2013年12月16日（星期一）10:00召开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6日（星期一）10: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选举的董事、监事为2名以上时，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6、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12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于2013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

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保荐机构及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关于选举6名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 关于选举鲁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

(2) 关于选举侯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

(3) 关于选举陈明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

(4) 关于选举王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

(5) 关于选举张之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

(6) 关于选举杨学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

2、关于选举3名独立董事的提案

(1) 关于选举毕振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2) 关于选举刘兆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3) 关于选举刘微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二)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关于选举邬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2、关于选举周仁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三)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上述第(一)、(二)项议案的表决权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即股东所持每

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上述第（一）、（三）项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3年11月29日已经公告。

上述第（二）项议案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3年10月24日已经公告。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委托授权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3年12月13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榕基软件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略

电话：0591-87303569

传真：0591-87862566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榕基软件证券部。
(350003)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3年12月16日召开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审议议题	票数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一）选举6名非独立董事提案	赞成票数		
1、关于选举鲁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2、关于选举侯伟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3、关于选举陈明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4、关于选举王捷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5、关于选举张之戈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6、关于选举杨学圆先生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二）选举3名独立董事提案	赞成票数		
1、关于选举邱文溢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2、关于选举潘琰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3、关于选举孙敏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提案			
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赞成票数		
1、关于选举邬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2、关于选举周仁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提案			
审议议题	赞同	反对	弃权
三、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上述第一、二项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或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无效。

2、票数一栏均为股东行使期投票权时采用累计投票制投票所得投票结果。

3、上述第三项议案在需要表决的表决框中打√。

4、上述委托事宜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15日。